

关于征求行政复议质量提升意见的公告

为切实解决我县行政复议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补强行政复议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短板弱项，全面提升行政复议案件质量，按照司法部、厅关于开展“行政复议质量提升年”活动的要求，现面向有关国家机关和社会公开征求意见，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：

一、意见征求期间。

自公告之日起至2023年10月8日。

二、征求意见范围。

包括但不限于认为本县行政复议工作中存在的问题，希望我县行政复议改进的意见建议，认为有助于化解解决行政争议的举措等与行政复议工作相关的意见。

三、意见反馈方式。

各单位、组织和人民群众可以通过信件、电子邮件或者当面提交方式反馈，联系方式：江西省赣州市兴国县将军大道司法局二楼行政复议股（兴国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），联系电话0797-5369269，邮编342400，邮箱jxxgxzfy@163.com。

衷心感谢您对我县行政复议事业的关心和支持。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兴国县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

2023年6月30日

